

# AI 对主流意识形态传播的机遇、风险与对策研究

徐德贵<sup>1</sup> 曹晨<sup>2</sup>

1 中共连云港市赣榆区委党校 2 南京中医药大学

DOI:10.12238/acair.v3i2.13547

**[摘要]** 生成式人工智能的出现对主流意识形态传播产生重要影响。信息传播的技术基础、内容形式、传播途径等方面的优化都能为意识形态架构建设提供机遇,提高了宣传的时效性和精准度。但是技术上的差距、政治上的对峙、资本的逐利性等固有矛盾也有可能阻碍意识形态领域工作的顺利开展。本文着重剖析生成式人工智能对主流意识形态传播的影响机制与表现形式,从制度保障、技术对抗、数字素质等方面研究提出新时期应对意识形态风险的治理之策。

**[关键词]** 人工智能; 意识形态; 风险; 对策

**中图分类号:** TP18 **文献标识码:** A

AI's influence on mainstream ideology Research on Opportunities, Risks and Countermeasures

Degui Xu<sup>1</sup> Chen Cao<sup>2</sup>

1 The Party School of Ganyu District Committee of the CPC, LianYungang

2 Nanjing University of Chinese Medicine

**[Abstract]** The emergence of generative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has an important impact on the spread of mainstream ideology. The optimization of the technical basis, content form and communication channels of information dissemination can provide opportunities for the construction of ideological framework and improve the timeliness and accuracy of publicity. However, inherent contradictions such as technological gap, political confrontation and profit-seeking of capital may also hinder the smooth development of ideological work. This paper focuses on the analysis of the influence mechanism and manifestations of generative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on the spread of mainstream ideology, and puts forward the countermeasures to deal with ideological risks in the new period from the aspects of institutional guarantee, technical confrontation and digital quality.

**[Key words]**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Ideology; Risk; counter-measure

当今时代,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在各自领域迅速发展同时,也交融互涉、互相渗透。以深度学习实现数据建模与内容生成的人工智能时代的到来,为思想政治教育的创新带来了机遇,主流意识形态工作也向着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推进。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生成式人工智能应用发展报告(2024)》显示:截至2024年6月,我国生成式人工智能产品的用户规模达2.3亿人,占整体人口的16.4%<sup>[1]</sup>。

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要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人工智能时代,生成式人工智能的快速迭代促使意识形态主战场向数据智能的维度迁移。当下网络意识形态工作呈现出新动向、新特点和新变化,如何发挥人工智能时代网络空间中的优势,维护好新领域的意识形态安全,已经成为当前我国主流意识形态建设以及维护国家安全所面临的时代课题。

## 1 AI对主流意识形态传播赋能的机遇

### 1.1 “机器语言”能够增强意识形态传播的精准度

当下信息技术、数字服务、智能交互设备融入人类生活方方面面,成为现代社会发展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同时人工智能与大数据的结合也为主流意识形态发展的传播提供了更多的可能性。生成式人工智能以数据为生产要素和资料<sup>[2]</sup>。通过Transformer核心技术架构,对数据进行搜集、挖掘并且整合,生成定向意义的机器语言传播给受众群体。随着对海量数据积累,生成的意识形态传播内容越加精确,这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第一,在生成初期,基于算法生成的机器语言能够屏蔽掉与主流意识形态建设相违背的数据信息。在算法设计阶段,主流意识形态的相关指导原则就已经确认,算法所生成的面向用户的机器语言已经在相关法律框架之内。第二,用户反馈阶段,基于深度学习的机器语言能结合用户反馈数据、动态优化模型参数、缩短意识形态内容的更新周期。随着数据的多样化和完整程度越高,模型更好地理解 and 模拟真实世界的复杂情况,提高模型的泛化能力,输出更加高质量的主流意识形态传播内容。

### 1.2 “形式多样”能够增强意识形态传播的表现力

随着数字技术快速发展,主流意识形态传播内容比较枯燥、途径相对狭窄等问题已经被解决。生成对抗网络(GANs)和扩散模型(Diffusion Models)是生成式人工智能的底层技术支柱,此类技术可以生成逼真图像,如虚拟人脸,通过逐步去噪过程实现高分辨率图像合成<sup>[3]</sup>。例如,英伟达的Style GAN能够驱动生成逼真的虚拟人脸,Adobe借助SD模型开发了Firefly工具,实现智能图像扩展和风格转换,Google的Deep Art利用艺术风格迁移技术,将普通图像转化为著名艺术家风格的艺术作品。这些底层技术的突破,使得生成式人工智能产品纷纷上线,突破了传统叙事模式的壁垒,实现了与用户进行内容交互,快速智能地生成与主流意识形态相关的文本、音频、代码、图片和视频等多种内容,极大丰富了意识形态传播的表现形式和浸染力度,为主流意识形态呈现和传播方式开辟了新的传播方式和创作途径。

### 1.3 “虚拟互动”能够扩大意识形态传播的影响力

生成人工智能基于对大数据存储挖掘,通过数字映式生成机器语言方式来建立与现实世界相对应的拟态环境,一定程度上可以反映世界物理特征,同时还可以融入心理状态,比如意识形态情节案例等等。从传播形式上看,通过虚拟对话、情节互动、视频动画等形式,在好奇心和想象力驱动下,主流意识形态便得以润物细无声的方法渗透在拟态环境中,潜移默化地使受众增加对主流意识形态的价值共识和情感认同。从传播对象上看,在机器语言生产的虚拟环境中,现实社会中的身份、性别和地位等信息都在弱化,人们可以借助网络相对平面化地发表见解,寻求交流对象,极大提升人们尊重个体尊严、承认个体权利的文化意识,为主流意识形态传播提供一个轻松适度的出场语境。从传播内容上看,生成式AI能够不间断对用户所反馈信息进行统计分析,判断用户喜好特点、性格倾向,从而生成用户更加青睐、赋予用户个人情感的意识形态宣传内容,不断地提高用户对AI应用输出内容认可。

## 2 AI对主流意识形态传播带来潜在风险

### 2.1 技术壁垒长期存在,理论研究和配套设施仍有差距

从技术根源上来看,技术原创性不足有可能带来潜在主流意识形态传播风险。生成式人工智能发展的源动力是技术创新,只有拥有技术上的改进和大体量数据资源,才能在人工智能方面拥有核心优势。目前,我国的科学研究和数据规模相对仍有进步空间,使我国在意识形态领域面临着巨大风险。一是基础理论研究上不具备先发优势。美国拥有谷歌、微软、Open AI等世界级科研机构 and 科技公司,持续推动算法的前沿探索。目前国际上最流行的开源深度学习框架TensorFlow和动态计算能力最强的PyTorch都起源于美国的科技巨头,底层代码的“黑箱”特征可能隐藏意识形态偏见。二是芯片等高端制造业产业链不够完善。高性能GPU、TPU等主要AI芯片均由美国公司所主导,最主要的算力芯片A100和H100都是由美国跨国公司和投资机构主导的英伟达集团生产的,而国产AI芯片在性能、能效比和国际市场份额上仍有提升空间。三是数据主权难以完全掌握在自己手中。当下

全球近三分之二的根服务器均被美西方发达国家安置并操控,这些根服务器掌控着更关键的数据库资源,为西方国家的政府和企业进行数据的计算和预测。如此,我国的网民数据,包括网络痕迹、网络偏好、网络舆情及网络思想特征,有可能会被他国所掌握。

### 2.2 政治属性根深蒂固,政治图谋和价值观念依旧对峙

从政治属性来看,价值观念上的分歧会加剧意识形态传播风险。随着中美摩擦不断升级,意识形态对立愈加激烈,但生成式人工智能的政治属性根深蒂固。当下社会,数字技术尤其是人工智能被运用到各行业各领域,某种程度上加剧了西方“意识形态终结论”的实施,成为一场没有硝烟的战役,使从正面的话语交锋转为政治裹挟和思想渗透。技术的先进性是人的核心竞争力的外化,在人工智能时代,其算法的设计仍然需要人来执行,而这与设计者自身的意识形态和价值理性紧密联系。西方国家有可能会通过人工智能软渗透方式向我国输出其政治图谋和价值观念。如OpenAI开发的GPT系列和DeepMind的DALL·E都是通过训练处理国外的大规模海量数据以来生成高质量的文本和图片,这些语言数据文本都是基于国外的英文语料库,训练数据有可能隐含西方价值观,存在着输出“民主自由”倾向内容的潜在风险,可能会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冲突。

### 2.3 资本垄断数字资源,数字公地和理性判断逐渐丧失

从资本逐利属性上看,数据被资本裹挟有可能导致主流意识形态被算法排挤出数字公地。资本掠夺存在于任何时期,在全面数字化时代,资本过度追求收益现象依旧突出。数字技术作为核心竞争力在促进社会的高速发展同时,也极有可能被资本裹挟,成为攫取利益的手段。越过法律框架下谋求私利,会导致数字公地被垄断,数据资源主体界限也被突破。主要有以下两种表现,一是强制用户放弃或者转让数据主权。数字经济时代下,数据既是生产要素也是生产资料<sup>[4]</sup>,部分企业打着提供个性化服务的AI应用,利用意义不明的用户协议和规则体系,强势让用户群体放弃数据的隐私权利,源源不断地榨取数字信息,公正性、公共性的信息不断地被排除算法圈,主流意识形态的价值理念也有可能被排除在推荐机制之外。二是深度伪造用户喜好的虚假内容。以SORA为代表的文生视频技术迅速风靡全球,但是该技术也被某些不良企业和商家滥用,个别资本以特定人物图像、视频为输入内容,利用深度学习算法替换、拼接、合成输入人物虚假视频的人工智能技术,深度伪造虚假内容,用户和群众难以分辨真假<sup>[5]</sup>。因此,混淆视听的现象愈加频发,理性思考和独立判断能力也有可能出现弱化,“主体失格”的颠覆倾向加剧,公众对主流意识形态认可度会逐渐降低。

## 3 AI对主流意识形态传播产生风险的治理对策

### 3.1 完善数字制度,加强网络空间制度建设和监管体系

一是加强顶层设计,坚持马克思主义在工作中指导地位。在网络时代,尤其要加强马克思主义的体系化研究和学理化阐述,深入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在网络空间上传播和应用,确保网络意识形态主导权牢牢抓在党的手中。二是健全法律体系,缩小数

字法律制度修订的时滞性。数字技术的更新速度远超法律修订的速度,导致现有法律难以迅速适应新技术带来的变化。对于数字经济发展有成熟经验的领域,要先制定有关的法律。对需要探索的数字经济法制领域,通过立法授权等方式,为局部地区或者领域先行推进改革提供必要的法律依据。对一些经过实践检验成熟的数字经济规则,要及时总结经验,加快完善数字经济法律制度。三是压实工作责任,明确意识形态工作宣传的职责任务。网络问题的复杂性和系统性,决定了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治理既要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也要发挥多元主体的参与作用<sup>[6]</sup>,将党委、政府、群团组织各个群体责任压紧压实,防止意识形态宣传效果出现“边际递减”效应,筑好意识形态的安全防线。

### 3.2 提升数字技术,加强技术防范治理和舆情监测能力

我国的数字技术与发达国家存在着一定差距,要进一步加强技术防范治理能力,做到快速识别、高效治理,将意识形态风险消除在萌芽期。一是持续打好技术创新的攻坚战。技术原创性不足所带来的潜在风险需要格外重视,要矢志不渝地加强数字技术的科学研究,引导耐心资本和风险投资流入,补足芯片研发制造行业短板,力争取得突破性进展,消除潜在风险。二是要在意识形态领域发挥算法优势。强化我国在软件应用、大数据分析等方面优势,通过掌握数据、算法等资源要素,提高识别治理技术,确保信息传播的透明度和公平性,减少错误舆论的传播和影响。三是加强舆情监测和风险治理能力。互联网时代信息治理的关键在于监测能力,建立对意识形态风险实时监测和识别系统,自动识别、过滤出虚假信息、有害内容和违规行为,提高审核的效率和准确性,防止有害信息过度推广传播。

### 3.3 提升数字素质,培养群众理性思考和独立判断能力

一是增强公民独立思考与理性判断能力。在信息爆炸的时代,各种观念和言论充斥于网络。从根源上抵制意识形态渗透风险,关键在人。通过学校教育和社会教育,做好思想武装,增强公众对核心价值观认同和理解,能够对所接收到的信息进行深入分析,辨别真伪,从而从根源上抵制意识形态渗透风险。同时,定期开展意识形态宣传教育,提高公民对意识形态的警惕性,只有这样才能更加稳固地抵御错误意识形态的侵蚀,保持思想的

自由和独立,促进社会的健康发展。二是营造公平和谐友善的数字网络环境。数字网络已经成为人们生活和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这需要加强对网络平台的监管,确保网络资源公平分配,守护好数字公地,杜绝网络歧视和不平等现象,处罚滥用数据、侵害网民的合法权益不良企业。同时,也要建立健全网络纠纷解决机制,保障公民的合法权益,让网络成为人们交流思想、传播主流意识形态主阵地。

## 4 结语

生成式人工智能的迅猛发展为主流意识形态传播带来了深刻的范式变革与技术重构,同时西方价值渗透的算法黑箱、资本裹挟导致的数字公地流失等风险可能弱化意识形态阵地的防御能力。未来需持续跟踪AI技术的迭代趋势,重点关注大模型算法的价值嵌入机制、以及跨国数据流动的治理难题。通过技术创新、制度完善和人文教育的协同推进,确保人工智能始终服务于社会主义主流意识形态建设。

## [参考文献]

- [1]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第54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EB/OL].
- [2]易宪容,陈颖颖.生成式人工智能对劳动力市场的颠覆性影响及其应对[J].江海学刊,2024,(06):91-99.
- [3]张立雪.基于扩散模型的联合去马赛克和去摩尔纹算法研究[D].吉林大学,2024.
- [4]吕学振,洪娇,张家轩.全面发展新质生产力:基础、优势与路径[J].财政科学,2024,(08):55-64.
- [5]刘震,崔曦元.信息传播全过程的人工智能意识形态风险分析[J].浙江工商大学学报,2024,(05):34-43.
- [6]魏晓燕.新时代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治理及其经验[N].光明日报,2022-09-29(06).

## 作者简介:

徐德贵(1994--),男,汉族,江苏连云港人,硕士研究生,助理讲师,研究方向:区域经济发展。

曹晨(1996--),女,汉族,江苏徐州人,硕士研究生,初级工程师,研究方向:教育领域AI技术及大模型创新应用。